证券代码: 603797 证券简称: 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 2019-082

转债代码: 113526 转债简称: 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 191526 转股简称: 联泰转股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勲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公司章程修正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进展的情况,将注册资本由 298,676,000 元(人民币元,下同)变更为 313,278,310 元,同时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修正,并由董事会授权的公司代表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的修正已经公

司 2017年10月31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正<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衡南县城乡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湖南省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牵头方)、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与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一起在衡南县组建并注册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和移交。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 10,898 万元; 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980.82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的 9%。

同时,同意根据 2019 年 10 月 18 日联合体成员与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衡南县城乡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投资合作合同》《衡南县城乡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合资经营合同》的约定,公司与各相关方按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并由项目公司与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同时依据公司与联合体各方签订的《联合体协议》及其项下其他文件的约定,在项目建设完成进入运营时,公司与联合体牵头方将组建由公司控股的运营公司负责项目设施的运营管理,运营公司注册资本不超过 1,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后续项目公司、运营公司设立过程中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后续补充协议、文件的签订等。

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并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